

狮子崖手抄报画(优质6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狮子崖手抄报画篇一

“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一曲红楼蕴含人间悲欢情愁，是多少人留下了惋惜之泪。

曾经，我一直认为那富丽堂皇的大观园是温柔的女儿乡，是多少人梦寐以求的地方。而现在重读红楼梦的我知道自己错了。在那如此富裕的红灯绿酒生活下，竟掩盖了世界如此肮脏的一面。小说的内容很多，但令我最动容的贾宝玉和林黛玉那爱情悲剧。

或许吧，林黛玉是有些小肚鸡肠。但我们仍从她的一言一行中感受她的温柔与多才。我也并不否认薛宝钗很完美，她的大方，孝敬是书的亮点。但是，她在完美，也只是封建社会的塑造品，没有自己的思想，如娃娃般只知道一味的服从长辈的命令。相比之下，叛逆的贾宝玉和孤寂冷傲的林黛玉却给我另一番体会。

“花飞花谢花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也许有人会说花谢是自然规律，又那样假惺惺的葬花呢？你们不懂，黛玉这是把花比喻自己，感叹自己会不会这些花一样，等到花期一过，也会像花儿一样孤零零的落下，没人问？我只能佩服作者了，黛玉葬花已经暗示了最后她悲惨的结局。

当所有人都沉浸在与亲人团聚时的喜悦中，只有黛玉在哪独自一人伤心。没人会懂她，自从她踏进贾府的那一刻，她必须小心谨慎，注意自己的言行，一不小心说错了什么或做错

了什么，就会惹来人的嘲笑。寄人篱下久了，使她变成了在一些人看来小肚鸡肠的样子。

当贾府一片喜气洋洋时，所有人都在为贾宝玉和薛宝钗的婚事做准备的时候。潇湘竹院却是另一番景象，面色苍白的黛玉等着贾宝玉的到来，没想到等待的却是心上人要成亲的消息。哭，恨已经无济于事了，黛玉带着无奈走完了自己的一生。

有些人认为这本书无非只是写了一个三角恋爱的纠葛，但《红楼梦》也折射出了当时社会的黑暗以及人们不知反抗的观念。• 葫芦僧乱判葫芦案，尤二姐的吞金自杀……都证明了当时社会的黑暗。

从这本书中，我明白了，我们要有反抗精神。如果当时薛宝钗不答应嫁给贾宝玉，那故事的结局就不会这样了。所以我们在现代这个社会，要有反抗精神，不要到以后再后悔！

来源：网络整理免责声明：本文仅限学习分享，如产生版权问题，请联系我们及时删除。

content_2());

狮子崖手抄报画篇二

每一次读《小王子》，都被这种孩子式的看待世界的态度感动，多么天真、幼稚，可又多么纯洁、真诚。在现实生活中，我们整天忙忙碌碌，像一群群没有灵魂的苍蝇，喧闹着，躁动着，听不到灵魂深处真诚的低语。时光流逝，童年远去，我们渐渐长大，岁月带走了许许多多的记忆，也消蚀了心底曾经拥有的那份幼稚的纯真。我们沉溺于人世浮华，专注于利益法则，我们不顾心灵的沉重的桎梏，可是愈如此，愈体验到人生意义的虚无。读大学时，我看了不少现代派的作品，里面充满了欲望、异化和梦魇，这些对世界险恶真实的写照，

看得人心里充满了卑琐失望。但是，每次读一遍《小王子》，就好像在清水中洗了个澡一般，心又重新变得剔透明亮了。

我一直有所坚信，我们都是追求幸福的孩子。

《小王子》的故事是哀伤的，一个关于爱情的伤痛。爱得认真并且真诚，痛得切骨而且难以忍受。

小王子的爱情，纯净淡雅，诚恳认真。如果死能够使他回到自己的星星上，如果死能够让他和所爱的人相会，他会义无反顾地选择死去，因为他深沉地爱着她，因为他的心被玫瑰所驯服。他也是这么做的，他轻轻地倒下，正如他无人知晓地来到地球。

梭罗说，人在过着静静的绝望的生活，他是远离人群的，阳光下去找寻一切颓废的根源，一无所获，这是一个落满灰尘的天堂。有幸的是我们的心中还有一个关于小王子的故事，忧伤但美好，小王子的忧伤是因单纯的爱恋；美好，是因为爱恋给人的感动和希望。

因为小王子的故事，我们在静静的生活时，心里有着希望和温存，有着感动和关于驯养的责任。

狮子崖手抄报画篇三

今年暑假我阅读了《西游记》这本长篇小说，这本长篇小说是由明代小说家吴承恩所著，同时它也是我国的四大名著之一，这本长篇小说详写了唐朝的一个神话故事，而小说里的中心及主要人物则是：孙悟空，猪八戒，沙悟净和他们的师傅唐僧。在这本长篇小说中这师徒四人一起经历了佛祖给他们安排的九九八十一难，最终为大唐取得了真经，这四人也终修成了正果。下面就由我来给大家介绍一下我所认识到得《西游记》中的这四个中心人物。

首先是孙悟空，他是唐僧的大徒弟，也是这四人中法术最高的，他有一颗正直的心，也很乐于助人，还有着火眼金睛，神通广大，能够七十二变，每次都是由他把师傅唐僧从险境中营救出来的。

再就是猪八戒了，他原本可是天蓬元帅，可谁知却是因为轻薄了嫦娥而被贬下凡，在取经的路途中，他虽然总帮倒忙，也时常会有怨言，不过却是不可缺少的一员。

三弟沙悟净朴实厚道，一般承担干重活或看护师父唐僧之类的任务，他善于在水底营救师父唐僧，这是他的优点，因为孙悟空和猪八戒都不擅长下水。

而最后一个人，也就是以上三人的师父——唐僧，则是一个尊师重道的和尚，而且整个故事的起因也是因为他收大唐皇帝之托要西天取经造福民众才发生的。他总是对他的徒弟传授道义之说，为人善良，却因为他可以使人长生不老而屡屡被抓，最后总要三个徒弟去救他。

这师徒四人各有优缺点，但他们努力的克服了缺点，团结在了一起，最终取得了真经。《西游记》这本小说让我们知道人生总要经过磨难和困难，当你克服之后，就会得到一条康庄大道。

来源：网络整理免责声明：本文仅限学习分享，如产生版权问题，请联系我们及时删除。

content_2());

狮子崖手抄报画篇四

《昆虫记》这本书，在我的书架中最为闪耀，它在我的印象中十分深刻。但这本书的作者——法布尔，他的那种探索的精神和坚持不懈的品质令我感动。

法布尔，英国人。一生探索动物为主，写出的著作《昆虫记》最为震撼人们。他自幼喜欢和昆虫打交道，以至于家里到处都是昆虫，受到了家人的责怪，可并没有被打垮。

书中以介绍昆虫为主，详细介绍了蜣螂，松毛虫，蝴蝶等昆虫，同时也能看出法布尔在小时候观察昆虫时的仔细和坚持不懈。他每天都在屋旁的小树林里奔波，寻找昆虫的踪迹。他还曾那一杆枪，在知了旁扳动扳机看知了的反应呢！因此被一只堕落的麻雀砸中了头……不仅仅是这样，他冒着大雨，顶着台风，在地上观察知了蛹在地下的变化；在烈日中观察蜜蜂的幼虫蜕变成蜂的过程；观察一群松毛虫为什么会在花盆的边缘蠕动等等。总之他为昆虫界的贡献是巨大的。仔细地看完这本书，细细体会书中的含义，就如身临其境，在昆虫世界中遨游了一回。

从字里行间，我才明白了昆虫世界的奥秘是无穷的，因法布尔的探索，我才对那些小昆虫又一步了解。所以这本书给我留下了最深刻的印象，令我在昆虫的世界遨游，仔细的看着它们的生活习性和生存环境，和法布尔一起携手在昆虫的王国探索，去解开一个个的奥秘！

狮子崖手抄报画篇五

有这样一本书，记载了北宋末年以宋江为首的一百零八人在梁山泊起义的故事，它，是中国四大名著之一，是极具史诗特征的作品之一，这本书中的故事脍炙人口，是中国长篇叙事文学鼻祖之一，没错，它就是——《水浒传》。

这本书有众多版本，也曾被翻拍成电视剧，书中的故事情节曲折动人。宋朝的太尉高俅原本是个无赖，因为会踢球，得到了赏识，从此无恶不作。他的干独生子高衙内横行霸道，为了霸占八十万禁军总教头林冲的妻子，他诬蔑林冲图谋不轨，并把林冲发配充军，还想在野猪林半路把他杀死，幸亏

花和尚鲁智深仗义相救。另一边，蔡太师过生日，他的女婿搜刮十万贯金银财宝，送往京城庆贺，派杨志护送。而晁盖、吴用、阮氏三兄弟等人定计智取生辰纲，事后与朝廷激战，最终大伙一块投奔梁山。又有打虎英雄武松杀死勾结嫂子潘金莲而杀害哥哥武大郎的西门庆，被判充军，最终经历一系列波折，他也被逼上梁山。此外还有宋江、鲁智深等众多好汉，共108人，最终都因为种种不同原因而被迫在梁山落草为寇，揭杆起义。他们举起义旗，杀遍大江南北，干出了一番轰轰烈烈的大事业。

从简介中也可看出，《水浒传》中的人物个个善战且极具正义感，这一百零八将的性格各具特色，这也是作者写这本书的特色之一。文中有些人物的性格会有很大的反差，有的世故、机变、怯懦，而有些则爱打抱不平、十分好胜，这一个个人物性格的反差，使这本书让我们读来更是津津有味，也算是一点睛之笔。在这众多人物之中，我最爱的人物是天贵星小旋风柴进。

柴进虽在水浒英雄榜上排第10名，但他是整个梁山泊身份最高、最显赫的一位，他出身显赫，拥有纯正的皇室血统。不过他的性格才是让我最敬重的，他为人仗义，爱结识天下好汉，救助遭配的人，就算是杀了朝廷命官的犯人，他也敢藏在家中。不过这仗义疏财的举动，是伴随社会动荡而产生的特殊现象，当自己落入逆境之中，便有好汉出手相救。另一方面，他毕竟是贵族，不能和其他人真正融合在一起，但又正是因为他的这一切，才能在梁山泊众多好x起着他人所不能起的作用。

这本书中讲到，这一百零八人本是不相识，但是因为种种原因而被逼上梁山，反抗朝廷，但是他们心里要反抗的其实这是像高俅这样的贪官污吏，他们还是皇帝的拥戴者，而没有想到其实真正的原因正是他们拥戴的皇帝。最终同意招安，落得那样的下场正是他们没有真正了解事情本质的结果。

《水浒传》成为四大名著之一是有其原因的。这本书记载了好汉起义，最后同意招安，但落得悲催下场的故事，反映了当时贪官污吏的残暴，“官逼民反，民不得不反”的现象。书中的一百零八个人物个个鲜活极具特色，故事情节也是跌宕起伏，实属是一本让人值得去仔细品味的好书。

来源：网络整理免责声明：本文仅限学习分享，如产生版权问题，请联系我们及时删除。

content_2();

狮子崖手抄报画篇六

幼时的我，也有一个如哈桑般的老友。彻底称得上是寸步不离。

可我有一次，带着他去偷东西。咱们的方针是一个很尖刻的老婆婆家。素日里，她老是怒斥咱们。咱们便暗下决心，一定要好好报复她。她有一个很宝贵的手表，咱们早就觊觎它了。所以，我就去把它偷了。可当老婆婆发现的时分，我却说是他干的。“他明知道是我变节了他，但是仍是再次容纳了我，或许是最最终一次。那一刻我爱上了他，爱他胜过爱任何人，我只想告知他，在某种程度上，我或许便是草丛里的毒蛇，湖底的鬼魅。”书中如是说。

是我在从中作怪，使他遭到了老婆婆的一顿暴打，使他背上了小偷的名号，使他不敢光明磊落的’站在世人面前。

我感受到了如阿米尔相同的惊骇，相同的内疚。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不，直到现在，那深深的负疚和罪恶感萦绕着我，不管怎样，难以拭去。

但读了《追风筝的人》，我幡然醒悟了，现在还为时不晚。哈桑已逝，朋友仍存。别比及来不及的时分再懊悔。当看到

阿米尔鼓起勇气寻觅哈桑时，我再也坐不住了，拿起书，径自向朋友家追去。

“我追，风吹拂过我的脸庞，我唇上挂着一个像潘杰希尔峡谷那样大大的浅笑。”

早已读过这本书的他，一看到这本精巧橙色封面的《追风筝的人》，心照不宣的盯着我，苦口婆心地说：“我俩之间，无需多言，为你，千千万万遍。”

“是啊，为你，千千万万遍。”

没有生在战争时代的咱们应该感到幸亏。由于这样，咱们才有去抢救，去抱歉的时机，还不至于怀着负罪感度过终身，抓住时机别让它定格成永久的伤痛。

每个人心中都有一只风筝，咱们都是追风筝的人。只要追到了归于自己的风筝，咱们才干成为健全的人。那长长的风筝线的背面是一份对人生命运的服气与感谢。而对于咱们来说，不管那只风筝意味着什么，就让咱们英勇的地去追吧！

我追。